

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部分股份延期购回的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近日收到控股股东来宾盛妍企业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盛妍管理”）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部分股份延期购回的通知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延期购回的基本情况

1、本次延期购回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	是否为补充质押	原质押开始日期	原质押到期日	延期后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用途
盛妍管理	是	8,960,000	5.91%	2.10%	否	否	2019.3.13	2020.9.11	2021.9.10	浙商证券	补充自身流动资金
	是	8,000,000	5.28%	1.88%	否	是	2020.3.12	2020.9.11	2021.9.10	浙商证券	补充自身流动资金
合计		16,960,000	11.19%	3.98%	—	—	—	—	—	—	—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可立克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可立克科技”）、正安县鑫联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鑫联鑫”）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累计质押股份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盛妍管理	151,500,000	35.56%	36,230,000	23.91%	8.50%	0	0%	0	0%
可立克科技	144,645,977	33.95%	0	0%	0%	0	0%	0	0%
鑫联鑫	11,016,217	2.59%	0	0%	0%	0	0%	0	0%
合计	307,162,194	72.10%	36,230,000	11.80%	8.50%	0	0%	0	0%

二、其他说明

1、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。

2、本次股份质押为控股股东对前期股份质押的延期，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，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。本次质押延期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业绩补偿履行义务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数据。

特此公告！

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9月14日